

HT-202__-__

2025年国省干线、农村公路冬季租赁平地机清雪项目

服务合同

采购人：翁牛特旗公路管护和运输保障中心

供应商：内蒙古纳疆工程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翁牛特旗

合同协议书

甲方：翁牛特旗公路管护和运输保障中心（填写采购单位名称）

地址：翁牛特旗乌丹镇清泉路段路西行政办公区2号楼(填写详细地址)

乙方：内蒙古纳疆工程有限公司（填写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松山区金山利商务中心回字楼 8017（填写详细地址）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 2025 年国省干线、农村公路冬季租赁平地机清雪项目（填写项目名称）CFZCQQS-C-F-250167（填写政府采购项目编号）的中标（成交）结果、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内容

(一) 根据招标（磋商、谈判）文件及中标（成交）结果公告，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货物（如有）内容如下：

供应商提供租赁 15 台 185 及以上型号平地机，合同期内随时听候采购人指令，根据天气情况和除雪要求，将平地机设备托运至全翁旗各指定道班，铲雪板、柴油由采购人提供。

(二) 服务项目名称、服务具体内容、服务方式、服务要求、服务成果及与之相关的服务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一服务清单。

二、乙方服务成果的交付时间、地点

(一) 服务期限: 2025 年 12 月 08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二) 服务成果的交付时间和交付要求 (如有):

(三) 服务地点：赤峰市翁牛特旗

(四) 乙方代表及联系电话: 张艳平、13474761363 (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五) 甲方代表及联系电话: 刘友、13848893896 (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注：服务成果分阶段交付的，应分别列明各阶段的交付时间、交付内容。

三、乙方提供服务成果的质量

(一) 乙方提供的服务应同时满足：

1.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服务质量的要求；
2. 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对服务的质量要求；
3. 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服务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服务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 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文件、招标（磋商、谈判）文件的相关要求、投标（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服务质量证明文件。

四、乙方服务成果的交付方式及载体

乙方交付服务成果方式及载体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的要求、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服务成果交付方式及载体作出的承诺。

五、甲方对乙方服务的监督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服务有权进行监督，当乙方服务质量、服务内容不符合约定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时进行整改，对乙方拒不改正或整改不到位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并根据具体情况扣除部分或全部服务费用。

六、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服务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 893700 元（小写）捌拾玖万叁仟柒佰元（大写）；其中工时费单价为：470.6 元/（台·小时）；托运费单价为：15.65 元/（台·次·公里）。

七、付款时间及条件

(一) 付款时间：服务期结束视财政资金到位情况一次性支付。

(二) 付款条件：根据工作时长据实结算，结算金额为“实际工作台数×实际工作时长×工时费填报单价+实际托运台数×实际运距（运距大于等于 200 公里按 200 公里计，少于 200 公里按实际运距计）×实际托运次数×填报托运单价”。
（若出车情况不能达到采购文件要求或不能满足应急要求，验收将不计入合格，验收不合格则不计费用）。

(三) 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内蒙古纳疆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赤峰市红山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东兴分社

银行账号：4003101220000000005796

八、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服务及服务成果的全部及部分，均不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其服务成果的所有权由甲方享有。否则，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名誉及经济损失。

九、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__3__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 (一) 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
- (二) 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一、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肆份，采购单位、中标（成交）供应商、各执两份。

十二、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服务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 2、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 3、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及中标（成交）通知书
- 4、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
- 5、乙方投标（响应）文件
-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三、双方约定的其他事宜

无

十四、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五、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采购人：翁牛特旗公路管护和运输保障中心

供应商：内蒙古纳疆工程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甲方名称：

翁牛特旗公路管护和运输保障中心

乙方名称：

内蒙古纳疆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翁牛特旗中街支行

开户银行：

赤峰市红山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东兴分社

地址：翁牛特旗乌丹镇清泉路段路西
行政办公区 2 号楼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松
山区金山利商务中心回
字楼 8017

账号：0605253509100041164

账号：400310122000000000579
6

联系电话：0476-6331964

联系电话：13474761363

组织机构代码：12150426MB1E640095

组织机构代码：91150404MA0QUKWD91



2025年国省干线、农村公路冬季租赁平地机清雪项目报价清单

序号	规格型号	租赁平地机数量(台)	工时费				托运费					总价(元)
			预计工作时长	单价上限	报价(单价)	合价	预计平均运距	预计托运次数	单价上限	报价(单价)	合价	
			小时	元/(台·小时)	元/(台·小时)	元	公里	(次)	元/(台·次·公里)	元/(台·次·公里)	元	
1	185及以上型号平地机	15	100	470.83	470.6	705900.00	200	4	15.67	15.65	187800.00	893700.00
2	特别说明	1. 工作时长为平地机正式清雪时间, 结算时依据采购人及提供机械单位共同认可的工作时长及所报单价结算。 2. 合同期内随时听候采购人指令, 根据天气情况和除雪要求, 将平地机设备托运至全旗各指定驻地。 3. 铲雪板、柴油由采购人提供, 合同期间机械提供单位听从采购人调遣。 4. 所报单价包含税费、保养修理、相关保险、驾驶人员费用(工资、食宿、往返路费等)。 5. 结算金额为“实际工作台数×实际工作时长×工时费填报单价+实际托运台数×实际运距(运距大于等于200公里按200公里计, 少于200公里按实际运距计)×实际托运次数×填报托运单价”。 6. 项目内每个单项的最高限价和项目总的最高限价为双控指标, 供应商报价不得超出每个单项及总的最高限价, 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7. 报价清单供应商须加盖公章附响应文件内。										



中标通知书

项目编号: CFZCWS-C-F-250167



内蒙古纳疆工程有限公司:

嘉牛路公路养护和运输保障中心于2025年12月03日就2025年国省干线、农村公路冬季租赁平地机清雪项目(项目编号: CFZCWS-C-F-250167) 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 现通知贵公司中标, 请按规定时限和程序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中标合同包号	合同包1
中标合同包名称	合同包一
中标金额(元)	893,700.00
合计金额(大写):捌拾玖万叁仟柒佰元整	



嘉牛路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04日

